

加马 车 那 些 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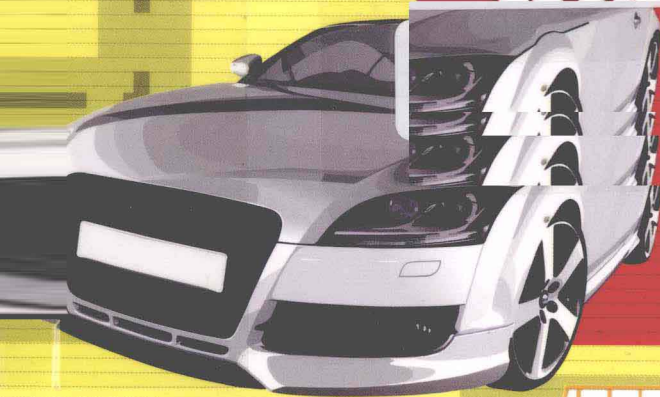
吴文琳

主编

吴丽霞

副主编

技巧与禁忌



人民邮电出版社
POSTS & TELECOM PRESS

加马 车 那 些 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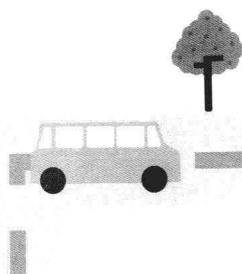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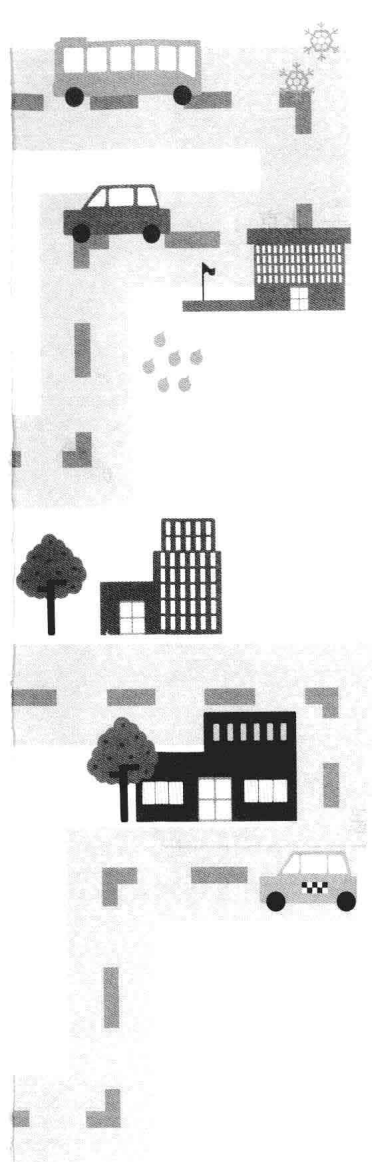
技巧·禁忌

■ 吴文琳 主编

吴丽霞 副主编



人民邮电出版社
北京



图书在版编目 (C I P) 数据

驾车那些事. 技巧与禁忌 / 吴文琳主编. — 北京 :
人民邮电出版社, 2011.4
ISBN 978-7-115-24807-7

I. ①驾… II. ①吴… III. ①汽车—驾驶术—基本知识
IV. ①U46②U471.1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1)第008273号

驾车那些事 技巧与禁忌

◆ 主 编 吴文琳

副 主 编 吴丽霞

责任编辑 毕 颖

◆ 人民邮电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市崇文区夕照寺街14号

邮编 100061 电子函件 315@ptpress.com.cn

网址 <http://www.ptpress.com.cn>

北京艺辉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 开本: 850×1168 1/32

印张: 5.875

字数: 140千字

2011年4月第1版

印数: 1—4 000册

2011年4月北京第1次印刷

ISBN 978-7-115-24807-7

定价: 22.00元

读者服务热线: (010)67129264 印装质量热线: (010)67129223

反盗版热线: (010)67171154

广告经营许可证: 京崇工商广字第0021号

内 容 提 要

本书共分五章，包括交通法规那些事、一般道路驾驶那些事、复杂道路与特殊条件下驾驶那些事、城市与高速公路驾驶那些事和汽车使用那些事。书中详细介绍了在各种道路上汽车驾驶的技巧与禁忌，为汽车驾驶人提高驾驶技能、预防事故发生提供了宝贵的经验和总结。

本书通俗易懂，图文并茂，突出汽车驾驶的技巧与禁忌，力求做到实用简明。

本书适合准备学车、正在学车或考取驾驶证不久的新手朋友自学或提高之用，也可作为有一定驾驶经验的驾驶人的参考书或汽车驾驶培训学校的教材。

前 言

随着国民经济的迅猛发展和人民生活水平的日益提高，我国已进入私人汽车消费时代，汽车驾驶已成为人们在现代生活中不可缺少的一项技能。为了满足广大汽车驾驶学习者顺利考取驾驶证及尽快掌握汽车驾驶基本操作、提高驾驶技术的需要，确保其行车安全和节省费用，我们编写了这套丛书，共分为《驾车那些事 新手须知》、《驾车那些事 学车上路》、《驾车那些事 技巧与禁忌》和《驾车那些事 精打细算》四册。

本丛书根据 2008 年以来实施的《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道路交通安全法违法行为处理程序规定》、《交通事故处理程序规定》、《机动车驾驶证申领和使用规定》及《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强制保险条例》等最新道路交通法律、法规编写。汽车驾驶人必须用这些法律、法规和规章规范自己的交通行为，自觉维护道路交通秩序，确保道路交通安全畅通。

本书由吴文琳任主编，吴丽霞任副主编，参加编写的人员还有林瑞玉、陈瑞青、刘燕青、许宜静、林国洪、林清国、林莆杨、陈玉山、吴荔城、王元、杨向阳。在编写过程中我们还得到许多同行的帮助和指导，借本书出版之际向他们表示衷心的感谢。

由于编者的水平有限，书中难免有错误和不当之处，恳请读者批评指正。

编 者

目 录

第一章 交通法规那些事	1
一、道路通行的基本原则	1
二、机动车通行规定	4
第二章 一般道路驾驶那些事	11
第一节 遇到行人与非机动车的处理技巧与禁忌	11
一、遇到行人的处理技巧与禁忌	11
二、遇到非机动车的处理技巧与禁忌	15
第二节 通行规则的运用与禁忌	18
一、行驶路线的选择技巧与禁忌	18
二、掌握行驶速度的技巧与禁忌	18
三、掌握行驶间距的技巧与禁忌	19
四、转弯的技巧与禁忌	22
五、会车的技巧与禁忌	29
六、超车的技巧与禁忌	33
七、让超车的技巧与禁忌	37
八、掉头的技巧与禁忌	38
九、倒车的技巧与禁忌	42
第三节 特定路段的驾驶技巧与禁忌	47
一、通过乡村道路和隧道的技巧与禁忌	47
二、通过涵洞的技巧与禁忌	51
三、通过铁路路口的技巧与禁忌	52



四、通过桥梁的技巧与禁忌	54
五、通过路面障碍的技巧与禁忌	56
第三章 复杂道路与特殊条件下驾驶那些事	58
第一节 复杂道路的驾驶技巧与禁忌	58
一、坡道的驾驶技巧与禁忌	58
二、山区道路的驾驶技巧与禁忌	63
三、通过漫水路、漫水桥的技巧与禁忌	67
四、涉水的技巧与禁忌	69
五、进出码头、上下渡船的技巧与禁忌	71
六、通过泥泞路的技巧与禁忌	73
七、通过冰雪路的技巧与禁忌	75
第二节 特殊条件下的驾驶技巧与禁忌	77
一、雨天行车的技巧与禁忌	77
二、雾天行车的技巧与禁忌	80
三、风沙天行车的技巧与禁忌	84
四、春季行车的技巧与禁忌	86
五、夏季行车的技巧与禁忌	87
六、秋季行车的技巧与禁忌	90
七、冬季行车的技巧与禁忌	91
八、夜间行车的技巧与禁忌	92
第四章 城市与高速公路驾驶那些事	98
第一节 城市驾驶	98
一、城市道路的驾驶技巧与禁忌	98
二、通过交叉路口的技巧与禁忌	101
三、通过环形路口的技巧与禁忌	105
四、通过立交桥的技巧与禁忌	106

五、通过高架桥的技巧与禁忌	107
六、寻找环城公路的技巧	109
七、地下停车场的使用方法与禁忌	109
第二节 高速公路行驶	112
一、高速公路行车前的准备	112
二、驶入高速公路的驾驶技巧与禁忌	112
三、高速公路复杂路段的驾驶技巧与禁忌	113
四、高速公路特殊环境的驾驶技巧与禁忌	117
五、驶离高速公路的驾驶技巧与注意事项	120
第五章 汽车使用那些事	122
第一节 安全行车与交通事故的预防	122
一、安全行车的因素与经典经验	122
二、交通事故的预防	125
三、汽车火灾的预防与处置	136
四、驾车出游的注意事项	138
第二节 磨合期的驾驶技巧与禁忌和防御型驾驶	144
一、汽车磨合期的驾驶技巧与禁忌	144
二、防御型驾驶	146
第三节 汽车的维护保养	155
一、汽车维护的目的与分类	155
二、日常维护	155
三、季节性维护	158
四、汽车的一级维护	158
五、汽车的二级维护	160
六、磨合维护	168
附录 新版高速公路标志	171



第一章 交通法规那些事

一、道路通行的基本原则

道路通行的基本原则是：右侧通行、各行其道、优先通行和按照交通信号通行等。

1. 右侧通行规定

机动车、非机动车实行右侧通行。除有特别规定的车辆，在保证交通安全的原则下可以不受行驶路线限制之外，其他机动车、非机动车都必须遵守右侧通行规定。



右侧通行是指机动车在行驶过程中，以道路几何中心线或施画的中心线为界，以行驶方向定左右，一律靠道路右侧通行。

2. 各行其道

各行其道是指对非机动车、行人以及不同行驶方向、不同速度及不同类型的机动车合理分配路权，按划分好的各自的道路通行，不准随意占用其他道路。道路划分为机动车道、非机动车道和人行道的，机动车、非机动车、行人实行分道通行。没有划分机动车道、非机动车道和人行道的，机动车在道路中间通行，非机动车和行人在道路两侧通行。

车辆、行人如走了规定中不属于某路车辆、行人应走的道路



或道路部位，就违反了交通法规。驾驶员在行车中必须尊重这种路权，禁止侵犯别人的路权。侵犯别人的路权，一旦发生事故要承担责任。例如，在没有划分行车道的道路上，机动车应在道路中央行驶，如果机动车过于偏左或右行驶，碰撞到非机动车或行人就要承担事故的主要责任。

小提示

专用车道是指在道路范围内，用交通标志、交通标线施画的，或者用其他交通设施分隔出来的，专门供某类车辆通行而其他任何非准许在本车道内通行的车辆不得进入该车道内行驶的车道。

目前，国内许多城市道路施画的专用车道基本上都是公交专用车道。公交专用车道只准许公交车辆按规定时间、路线依次行驶，其他机动车禁止通行；在路口，其他车辆需要穿行公交专用车道右转弯时，在不影响公交车辆行驶的情况下，可以在 30m 内借道转弯。

常规情况下，大型机动车道的车辆，在不妨碍小型机动车道的车辆正常行驶时，可以借道超车。小型机动车道的车辆低速行驶或遇后车超越时，应改在大型机动车道行驶。这里的大型机动车道可借道超车，是指在道路同方向一侧仅一条小型机动车道和一条大型机动车道的情况。小型机动车道上行驶的车种较少，车速差别不大；在大型机动车道上行驶的车种多，车速差别较大，车辆在同一条车道内行驶，必然产生后边高速车需要超越前方低速车的情况。鉴于大型机动车道只有供一车行驶所需的宽度，其右边又是非机动车道，后车超越又不能使前车让道驶至非机动车道内，就需要在不妨碍小型机动车道车辆正常行驶的条件下借道超车。



特别提醒

这里所说的妨碍，是指小型机动车道内后边无来车或来车较远时，大型机动车道的车辆在不致迫使小型机动车道内的车辆减速慢行的条件下方可借道超车。此外，小型机动车道的车辆由于车况不佳等原因而低速行驶或遇后车超越时，则须改行大型机动车道，以免妨碍后边车辆的通行。

3. 优先通行原则

优先通行原则是交通管理的一种基本方法。车辆或行人在道路上相遇时，依据道路交通安全法规的规定，享有优先通行权的一方优先通过，另一方应当依法履行避让义务。优先权包括流向优先和交通物体优先两类。流向优先通常包含的内容有：直行车辆优于转弯车辆，在干路上行驶的车辆优于支路上的车辆，通过无管制交叉路口时只有在右边无车辆驶入路口时才可通行等。交通物体优先包含的内容有：火车和有轨电车在行进时优先于其他一切交通物体，紧急车辆优先于其他车辆，在人行横道内行走的行人优先于车辆等。车辆在道路上行驶要理解和遵守交通优先权，禁止侵犯优先通行车辆的优先权利，以免违法。

4. 按照交通信号通行的规定

车辆、行人应当按照交通信号通行；遇有交通警察现场指挥时，应当按照交通警察的指挥通行；在没有交通信号的道路上，应当在确保安全、畅通的原则下通行。



二、机动车通行规定

1. 一般规定

(1) 机动车信号灯和非机动车信号灯

绿灯亮时，准许车辆通行，但转弯的车辆不得妨碍被放行的直行车辆、行人通行；黄灯亮时，已越过停止线的车辆可以继续通行；红灯亮时，禁止车辆通行。

在未设置非机动车信号灯和人行横道信号灯的路口，非机动车和行人应当按照机动车信号灯的指示通行。

红灯亮时，右转弯的车辆在不妨碍被放行的车辆、行人通行的情况下，可以通行。

(2) 车道信号灯

绿色箭头灯亮时，准许本车道车辆按指示方向通行；红色叉形灯或者箭头灯亮时，禁止本车道车辆通行。

方向指示信号灯的箭头方向向左、向上、向右分别表示左转、直行、右转。

闪光警告信号灯为持续闪烁的黄灯，指示车辆、行人通行时注意瞭望，确认安全后通过。

道路与铁路平面交叉道口有两个红灯交替闪烁或者一个红灯亮时，表示禁止车辆、行人通行；红灯熄灭时，表示允许车辆、行人通行。

(3) 机动车道

在道路同方向有两条以上机动车道的，左侧为快速车道，右侧为慢速车道。在快速车道行驶的机动车应当按照快速车道规定的速度行驶，未达到快速车道规定的行驶速度的，应当在慢速车道行驶。摩托车应当在最右侧车道行驶。有交通标志标明行驶速



度的，按照标明的行驶速度行驶。慢速车道内的机动车超越前车时，可以借用快速车道行驶。

在道路同方向有两条以上机动车道的，变更车道的机动车不得影响相关车道内行驶的机动车的正常行驶。

机动车在道路上行驶不得超过限速标志、标线标明的速度。在没有限速标志、标线的道路上，机动车不得超过下列情形规定的最高行驶速度：

没有道路中心线的道路，城市道路为每小时 30km，公路为每小时 40km；同方向只有一条机动车道的道路，城市道路为每小时 50km，公路为每小时 70km。夜间行车应降低车速。

小提示

机动车行驶中遇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降低车速，最高行驶速度不得超过每小时 30km。

● 进出非机动车道，通过铁路道口、窄路、窄桥和急弯路时。

- 掉头、转弯、下陡坡时。
- 遇雾、雨、雪、沙尘、冰雹，能见度在 50m 以内时。
- 在冰雪、泥泞的道路上行驶时。
- 牵引发生故障的机动车时。

(4) 机动车超车

机动车超车时，应当提前开启左转向灯，变换使用远、近光灯或者鸣喇叭。在没有道路中心线或者同方向只有一条机动车道的道路上，前车遇后车发出超车信号时，在条件许可的情况下，应当降低速度，靠右让路。后车应当在确认有充足的安全距离后，从前车的左侧超越，在与被超车辆拉开必要的安全距离后，开启右转向灯，驶回原车道。



小提示

同车道行驶的机动车，后车应当与前车保持足以采取紧急制动措施的安全距离。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超车。

- 前车正在左转弯、掉头、超车的。
- 与对面来车有会车可能的。
- 前车为执行任务的警车、消防车、救护车、工程救险车的。
- 行经铁路道口、交叉路口、窄桥、弯道、陡坡、隧道、人行横道、市区交通流量大的路段等没有超车条件的。

(5) 其他行驶规定

在没有中心隔离设施或者没有中心线的道路上，机动车遇相对方向来车时应遵守如下规定。

① 减速靠路右侧行驶，并与其他车辆、行人保持必要的安全距离。

② 在有障碍的路段，无障碍的一方先行；但有障碍的一方已驶入障碍路段而无障碍的一方未驶入时，有障碍的一方先行。

③ 在狭窄的坡路，上坡的一方先行；但下坡的一方已行至中途而上坡的一方未上坡时，下坡的一方先行。

④ 在狭窄的山路，不靠山体的一方先行。

⑤ 夜间会车应当在距相对方向来车 150m 以外改用近光灯，在窄路、窄桥与非机动车会车时应当使用近光灯。

机动车在有禁止掉头或者禁止左转弯标志、标线的地点，以及在铁路道口、人行横道、桥梁、急弯、陡坡、隧道或者容易发生危险的路段，不得掉头。

机动车在没有禁止掉头或者没有禁止左转弯标志、标线的地点可以掉头，但不得妨碍正常行驶的其他车辆和行人的通行。

机动车倒车时，应当看清车后情况，确认安全后倒车。不得



在铁路道口、交叉路口、单行路、桥梁、急弯、陡坡或者隧道中倒车。

机动车通过有交通信号灯控制的交叉路口，应当按照下列规定通行。

- ① 在画有导向车道的路口，按所需行进方向驶入导向车道。
- ② 准备进入环形路口的，让已在路口内的机动车先行。
- ③ 向左转弯时，靠路口中心点左侧转弯。转弯时开启转向灯，夜间行驶开启近光灯。
- ④ 遇放行信号时，依次通过。
- ⑤ 遇停止信号时，依次停在停止线以外；没有停止线的，停在路口以外。
- ⑥ 向右转弯遇有同车道前车正在等候放行信号时，依次停车等候。
- ⑦ 在没有方向指示信号灯的交叉路口，转弯的机动车让直行的车辆、行人先行，相对方向行驶的右转弯机动车让左转弯车辆先行。

机动车通过既没有交通信号灯控制也没有交通警察指挥的交叉路口，除应当遵守有关的规定外，还应当遵守下列规定。

- ① 有交通标志、标线控制的，让优先通行的一方先行。
- ② 没有交通标志、标线控制的，在进入路口前停车瞭望，让右方道路的来车或行人先行。
- ③ 转弯的机动车让直行的车辆先行。
- ④ 相对方向行驶的右转弯的机动车让左转弯的车辆先行。

机动车遇有前方交叉路口交通堵塞时，应当依次停在路口以外等候，不得进入路口。

机动车在遇有前方机动车停车排队等候或者缓慢行驶时，应当依次排队，不得从前方车辆两侧穿插或者超越行驶，不得在人



行横道、网状线区域内停车等候。

机动车在车道减少的路口、路段，或在没有交通信号灯、交通标志、交通标线或交通警察指挥的交叉路口，遇有前方机动车停车排队等候或者缓慢行驶的，应当各车道每次一辆依次交替驶入车道减少后的路口、路段。

机动车通过铁路道口时，应当按照交通信号灯或者管理人员的指挥通行。没有交通信号灯或者管理人员的，应当减速或者停车，在确认安全后通过。

机动车行经人行横道时，应当减速行驶；遇行人正在通过人行横道，应当停车让行；机动车行经没有交通信号的道口时，遇行人横过道路，应当避让。

机动车在道路上发生故障，需要停车排除故障时，驾驶人应当立即开启危险报警闪光灯，将机动车移至不妨碍交通的地方停放；难以移动的，应当持续开启危险报警闪光灯，并在来车方向距故障车 50~100m 处设置警告标志扩大示警距离，夜间还应同时开启示廓灯和后位灯，必要时迅速报警。

■ 特别提醒

车辆因需转弯、会车、超车、停车等有必要占用他人的车道时，属于“借道”行驶。凡属借道行驶，都有让“主道”车优先通行并保障其安全的义务。这是因为借道者并不是在自己的路权上行驶，而是在别人的路权上行驶。而那些在拥有法定路权的道路上行驶的车辆，往往是该道路的主流交通体。

(6) 牵引故障车应遵守的规定

- ① 被牵引的机动车除驾驶人外不得载人，不得拖带挂车。
- ② 被牵引的机动车宽度不得大于牵引机动车的宽度。
- ③ 使用软连接牵引装置时，牵引车与被牵引车之间的距离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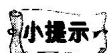


当大于 4m 小于 10m。

④ 对制动失效的被牵引车，应当使用硬连接牵引装置牵引。

⑤ 牵引车和被牵引车均应当开启危险报警闪光灯。

⑥ 转向或者照明信号装置失效的故障机动车，应当使用专用清障车拖拽。



驾驶机动车不得有下列行为。

● 在车门、车厢没有关好时行车。

● 在机动车驾驶室外前后窗范围内悬挂、放置妨碍驾驶人视线的物品。

● 有拨打或接听手持电话、观看电视等妨碍安全驾驶的行为。

● 下陡坡时熄火或者空挡滑行。

● 向道路上抛撒物品。

● 连续驾驶机动车超过 4h 未停车休息或者停车休息时间少于 20min。

● 在禁止鸣喇叭的区域或者路段鸣喇叭。

(7) 临时停车应遵守的规定

① 在设有禁停标志、标线的路段，在机动车道与非机动车道、人行道之间设有隔离设施的路段以及人行横道、施工地段，不得停车。

② 交叉路口、铁路道口、急弯路、宽度 4m 的窄路、桥梁、陡坡、隧道以及距离上述地点 50m 以内的路段，不得停车。

③ 公共汽车站、急救站、加油站、消防栓或者消防队（站）前以及距上述地点 30m 以内的路段，除使用上述设施的以外，不得停车。

④ 车辆停稳前不得开车门和上下人员，开关车门不得妨碍其